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7月01日起至2026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46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07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286,720.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可能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630	02463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941,956.21 份	12,344,764.65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2026 年 09 月 30 日）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2,585.19	166,034.99
2.本期利润	1,239,280.43	1,564,436.4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05	0.106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668,519.36	12,047,719.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71	0.97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2%	0.82%	9.32%	0.82%	1.80%	0.00%
过去六个月	-1.03%	0.81%	-4.01%	0.82%	2.98%	-0.01%
过去一年	3.10%	0.75%	0.09%	0.76%	3.01%	-0.01%
自基金合同	-2.29%	0.72%	-6.30%	0.73%	4.01%	-0.01%

生效起至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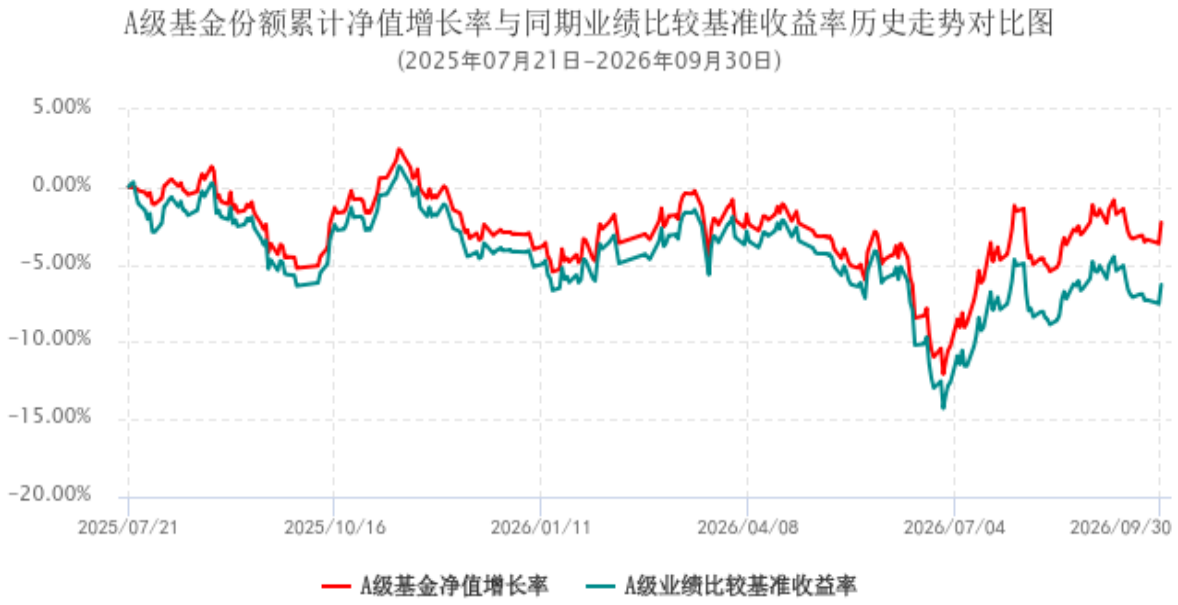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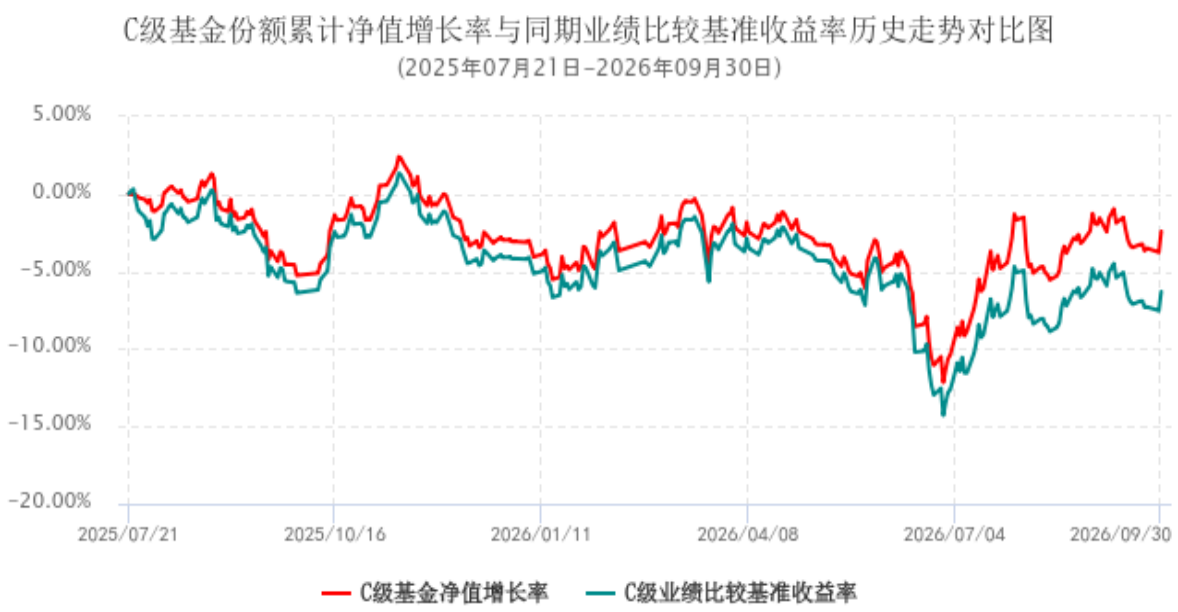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9%	0.82%	9.32%	0.82%	1.77%	0.00%
过去六个月	-1.08%	0.81%	-4.01%	0.82%	2.93%	-0.01%
过去一年	3.00%	0.75%	0.09%	0.76%	2.91%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1%	0.72%	-6.30%	0.73%	3.89%	-0.01%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

2、比较基准：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比较基准：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3 其他指标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翁子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7-21	-	6 年	硕士研究生，FRM（金融风险管理师），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致诚卓远（珠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研究员、华兴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成都朋锦仲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研究员。2023 年 3 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团队主管、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A 股市场延续结构分化格局，但风格出现剧烈切换。上半年，科技成长方向表

现相对活跃，市场资金阶段性向 AI 算力、半导体、高端制造等高弹性板块集中，红利类资产的相对表现有所承压；进入三季度后，科技板块因前期涨幅透支、交易拥挤度处于历史高位而出现深度调整，市场风险偏好回落，资金从高位成长板块向低位价值板块再平衡，红利资产迎来快速修复。三季度中证红利指数累计上涨约 9%，显著跑赢同期主要宽基指数，红利低波策略凭借"高股息+低波动"的双因子特征，在震荡市中展现出较强的防御属性。

从宏观与资金环境看，国内利率中枢仍处于相对低位，十年期国债收益率持续下行，居民理财、保险资金及其他中长期资金对稳定现金流资产的配置需求持续存在。保险资产负债管理新规落地后，险资对高股息资产的配置需求进一步提升，为红利资产构筑了较为坚实的资金支撑。红利资产主要分布于银行、公用事业、能源、交通运输、通信等经营相对稳健、盈利波动较低的行业，其股息回报在低利率环境下仍具一定吸引力。同时，海外货币政策变化、地缘局势及国际贸易环境仍可能对市场风险偏好形成阶段性扰动，当市场出现调整或风格再平衡时，红利资产有望凭借较强的盈利稳定性和分红确定性发挥防御作用。红利低波策略进一步引入低波动筛选，有助于控制高股息资产自身的周期波动和行业集中风险，提升组合长期持有的稳定性。

展望后市，随着部分科技成长方向交易热度和估值水平有所回落，市场风格存在阶段性再平衡的可能；同时，海外流动性预期、地缘局势及国际贸易环境仍具有不确定性，资金对稳定现金流和防御型资产的配置需求有望延续，红利低波资产的抗波动属性和中长期红利配置价值仍较为突出。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紧密跟踪标的指数，严控跟踪误差，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71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32%；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759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340,317.00	92.93
	其中：股票	22,340,317.00	92.9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05,483.79	3.35
	其中：债券	805,483.79	3.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7,711.69	3.44
8	其他资产	66,214.16	0.28
9	合计	24,039,726.6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58,584.00	4.46
C	制造业	4,244,082.00	17.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54,696.00	4.87
E	建筑业	1,140,197.00	4.81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0,520.00	3.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3,200.00	1.62
J	金融业	12,381,218.00	52.21
K	房地产业	481,750.00	2.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66,070.00	2.81
S	综合	-	-
	合计	22,340,317.00	94.20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9	南京银行	53,800	644,524.00	2.72
2	601229	上海银行	64,100	624,975.00	2.64
3	000001	平安银行	52,400	606,268.00	2.56
4	601857	中国石油	51,800	580,678.00	2.45
5	601838	成都银行	29,000	559,990.00	2.36
6	600919	江苏银行	44,800	554,624.00	2.34
7	600750	华润江中	24,300	547,479.00	2.31
8	601825	沪农商行	62,200	535,542.00	2.26
9	000651	格力电器	13,700	524,436.00	2.21
10	601998	中信银行	55,800	507,780.00	2.14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05,483.79	3.4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5,483.79	3.4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92	25 国债 19	3,000	304,011.21	1.28
2	019835	26 国债 09	3,000	301,235.26	1.27
3	019846	26 国债 14	2,000	200,237.32	0.8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开展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无。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6,214.1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6,214.1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509,609.24	15,974,622.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3,563.49	11,788,632.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51,216.52	15,418,49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41,956.21	12,344,764.6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A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166.7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166.7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1.18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交易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166.78	41.18%	10,001,166.78	41.18%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	-	-	-	-	-

东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166.78	41.18%	10,001,166.78	41.18%	3 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 - 20260930	10,001,166.78	-	-	10,001,166.78	41.18%
产品特有风险							
（1）赎回申请延缓支付的风险 上述高占比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该等投资者按同比例延缓支付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上述高占比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上述高占比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兴银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